



Melco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買賣協議以及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之普通決議案（「普通決議案」）已獲得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買賣協議以及根據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於有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故該決議案已獲得股東以投票方式表決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1.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東所持有股份總數	1,228,175,716
2. 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只可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東所持有股份總數	無
3.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投票之股份總數	784,678,307
4. 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之股份數目	784,678,307
5. 投票贊成普通決議案之票數相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之票數總數之百分比	100%
6. 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數目	0
7. 投票反對普通決議案之票數相對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決議案投票之票數總數之百分比	0

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過程已由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負責監察。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源威

香港，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營運總監）；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保爵士、羅嘉瑞醫生及沈瑞良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